

证券代码：300115

证券简称：长盈精密

公告编号：2022-46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7日

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桥头富桥工业区三区11栋二楼公司大会议室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奇星先生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6、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17人，代表公司股份数470,003,749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9.2990%。

其中：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共计6人，代表公司股份7,407,7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94%。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共11人，代表公司股份462,596,04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796%。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所持（代表）股份数20,586,34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1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数13,178,64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1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数7,407,7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94%。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00 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3）。

表决结果：同意 470,003,7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407,7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86,3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963,6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

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367,6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8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52%。

3.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963,6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367,6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8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52%。

4.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963,6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367,6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8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52%。

5.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963,6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

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367,6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8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52%。

6.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963,6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367,6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8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52%。

7.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70,003,7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407,7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86,3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8.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963,6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

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367,6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8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52%。

9.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963,6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367,6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8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52%。

10.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863,069 股，反对 140,68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01%。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267,020 股，反对 140,68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009%。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445,662 股，反对 140,68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166%。

11.00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69,863,069 股，反对 140,68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01%。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267,020 股，反对 140,68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009%。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445,662 股，反对 140,68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166%。

12.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470,003,749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407,7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86,3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13.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该议案由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8）。

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52%。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367,6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8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0,546,242 股，反对 0 股，弃权 40,100 股，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52%。

本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姚婷婷律师和刘畅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

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七日